

方腊起义研究

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
《方腊起义研究》编辑部



11.3413./20

914460



2004.05

方腊起义研究

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
《方腊起义研究》编写组

安徽人民出版社

1980年·合肥

方腊起义研究

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
《方腊起义研究》编写组

*

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合肥市跃进路1号)

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4 插页：4 字数：87,000

1980年7月第1版

198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：1—2,000

统一书号：11102·25 定价：0.40元

前 言

北宋末年的方腊起义，在我国农民革命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。

建国三十年来，史学工作者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对方腊起义的研究，取得了丰硕的成果。但是，这次起义需要研究的问题还很多，诸如：旧史所载有关方腊起义的事实，尚待考订；对于这次起义某些问题的认识，还需探讨。应该说，研究方腊起义也如同研究我国其它各次大规模的农民战争史一样，其任务还是比较艰巨的。

几年前，我们多次到方腊早期革命活动的地方——歙县、淳安一带进行实地调查，搜集了不少有关记述方腊起义的方志、谱牒、碑刻和传说材料。我们把调查得来的材料和史籍上的材料结合起来，经过集体讨论，曾由万绳楠等同志写出了《方腊的出身和早期革命活动》、《方腊是雇工出身的农民起义领袖》，发表在《安徽师范大学学报》、《光明日报》等报刊上。这些文章问世后，引起了史学界的一些反响，对我们的某些看法，有的赞同，有的则持异议。真理愈辩愈明。我们认为，学术问题的争论，可以提高自己的认识，促进科学的繁荣。遵照“双百”方针，我们本着坚持真理，修正错误的原则，根据所能掌握的材料，就史学界所关心的一些问题，进一步进行探索，于是写成了《方腊起义研究》这本小册子。

实事求是地说，我们在这里阐述的一些看法，都比较粗

浅，材料的应用，论证的方法，甚至还有错误。但是，这本小册子如能收到抛砖引玉之效，我们也感到高兴。

我们在编写这本小册子的过程中，每一篇都经过集体讨论，几易其稿，最后分工定稿。

《方腊的出身和籍贯》、《方腊首义的时间和地点》、《方腊起义的政治纲领》、《方腊起义的影响和意义》，是张海鹏同志负责定稿的；

《方腊领导的军事斗争》、《方腊起义的规模与范围》是万绳楠同志负责定稿的；

《方腊起义反招安的斗争》、《方腊起义反地主豪绅的斗争》、《方腊是被谁擒的》，是杨国宜同志负责定稿的；

《方腊起义的阶级基础》是陈力同志负责定稿的；

《方腊起义反封建思想的斗争》是周怀宇同志负责定稿的；

在草拟大纲和修改初稿的过程中，我校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的全体同志都参加了讨论。在全部脱稿之后，有的同志还对某些篇章提出了宝贵意见，帮助我们作了进一步修改。在这里，谨向这些同志表示谢意。

安徽师范大学历史系

《方腊起义研究》编写组

一九七九年国庆节前于芜湖

目 录

前言·····	1
方腊的出身和籍贯·····	1
方腊起义的阶级基础·····	13
方腊首义的时间和地点·····	26
方腊起义的政治纲领·····	37
方腊领导的军事斗争·····	46
方腊起义的规模 and 范围·····	63
方腊起义对地主豪绅的斗争·····	75
方腊起义反招安的斗争·····	83
方腊起义反封建思想的斗争·····	88
方腊是被谁擒的·····	93
方腊起义的影响和意义·····	101
后记·····	113
附录：方腊起义研究中几个问题的商榷·····	114

方腊的出身和籍贯

方腊的出身是什么？方腊的故乡在哪里？过去的所谓“正史”完全把它歪曲了。搞清楚方腊的出身和籍贯，有助于正确了解方腊起义的阶级根源，有助于正确认识方腊的阶级地位和全部历史，有助于正确评价方腊起义的历史作用。

—

“任何地方发生革命震动，总是有一种社会要求为其背景。”^①方腊起义的社会背景怎样？这是研究方腊及其领导的农民起义所要首先搞清楚的问题。

方腊生活的北宋末年，是一个阶级斗争风浪滚滚的年代。这是赵宋王朝实行专制主义的反动统治和残酷剥削政策的必然结果。

北宋建国不久，土地便高度集中，差徭赋役极为严重。宋王朝为了维护大官僚大地主的利益，“恩逮於百官者，惟恐其不足；财取于万民者，不留其有余”^②。广大劳动人民生活于水深火热之中，贫者益贫；而大官僚大地主则越来越富。贫富差别的悬殊，使阶级对立日益严重。王安石指出北宋中期贫富差别的情况是：“富者财产满布州域，贫者困穷

①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一卷第五〇一页。

②赵翼《廿二史劄记》卷二十五《宋制禄之厚》。

不免于沟壑”^①。有的地区竟出现了“父子相食，饿殍蔽野”的惨景。到了北宋末年，宋徽宗赵佶即位，社会更加黑暗。这个穷奢极欲的皇帝，重用蔡京、童贯、王黼、梁师成、李彦、朱勔等“六贼”，大肆搜括民膏民脂，纵情享乐。当时整个中国到处是“水旱连年，赤地千里，‘盗贼’满野，白骨如山，人心携离，上下解体。”^②北宋王朝处于风雨飘摇之中。

东南地区阶级矛盾尤为尖锐。唐末五代以来经济重心逐渐南移，到北宋时期，东南半壁成了宋王朝的主要赋税之源，再加上“花石纲”的侵扰，弄得这里广大贫苦农民“迫于饥寒”，民怨沸腾。绍圣(1094—1098年)年间，整个歙州境内的饥民，经常相聚“为盗”^③。到了宣和(1119—1125年)年间，矛盾更为突出。据《桂林方氏宗谱》卷四《忠义彦通方公传》载：“朱勔以花石纲媚上，人多出其门，竟为刻剥，深山穷谷之民，罔克奠居。”《歙淳方氏会宗统谱》亦载：“宣和间，花石纲之扰，江南汹汹”。在统治阶级的残酷压迫和剥削下，人民群众往往背井离乡，户口锐减。“休之户口，其登耗不在岁丰岁歉，而在乎政政之苛也。民不胜其苦，挈妻子散而之四方”^④。清清楚楚地反映出这里的人民群众衣食无着、妻离子散，并非天灾，实由“政政之苛”的人祸所造成。休宁县是如此，整个东南地区也大抵同样：

“自秀(州)至苏(州)，花石珍禽，络绎不绝”。平江(府治苏州)濒临太湖，朱勔在这里广治田产，强迫农民佃种，“既

①《王文公文集》卷三十二“风俗”。

②《靖康要录》卷三。

③康熙《徽州府志》卷十二“经济”。

④康熙《休宁县志》卷三“户口”。

承之后，永无脱期，至破家荡产，卖妻鬻子，犹监锢不已”^①。以致吴中之民，“比屋怨嗟”^②。整个东南地区，正如当时人李纲所指出的：“州县追呼，骚扰百出”^③。被称作“世上天堂”的东南，竟成了一座人间地狱！

有压迫就有反抗，压迫愈甚，反抗愈烈。北宋以来连绵不绝的革命烽火，此时已形成燎原之势。在方腊的领导下，歙、睦山区的革命农民纷纷揭竿而起。当荒淫无耻的宋徽宗及其臣僚们还沉醉于酒绿灯红、轻歌曼舞的迷梦的时候，东南一角的起义战鼓已经震天动地地擂起来了。

二

北宋末年，东南地区的农民大革命，推举方腊为领袖，这与方腊所处的阶级地位，以及他的思想行动代表了被压迫阶级的愿望和要求是分不开的。

方腊的阶级出身是什么？南宋时期，有些史书记述他是“中产之家”。七八百年来，研究方腊的史家，多本此说。其实，这些记载是不可信的。

南宋陈均的《宋九朝编年备要》、刘时举的《续宋编年资治通鉴》以及《青溪寇轨》附《容斋逸史》等，均记载方腊“家有漆园”。方腊究竟有多少家产，政治地位如何，没有具体记述。只有曾敏行的《独醒杂志》记载“方腊家有漆林之饶”，“家本中产”，“又为里胥”。按照曾敏行的说

①《庄简集》卷八《论曾纡等劄子》。

②万历《歙县志》“载记”卷一。

③《李忠定公文集》卷二《与郑少傅书》。

法，方腊不仅起码是个中小地主，而且在政治上还有一定势力。

根据我们的实地调查所获得的大量材料证明，方腊既非“家本中产”，更没有当过“里胥”。他曾先后在歙县、青溪为佣，是佣工出身。

保存在《桂林方氏宗谱》(以下简称《桂林谱》)中的元人刘彭寿、徐直之的两篇传记，明确记载方腊是“佣人”。

刘彭寿在《宋故承信郎彦通公墓亭记》中说：“公姓方氏，讳庚，字彦通，世居青溪。有歙人名腊者，来佣于家。”

徐直之在《忠义彦通方公传》中说，方庚“世居睦州青溪县万年乡之帮源，祖欢，父有常，力本殖产，充乡役，即今之里正。有佣人方腊者，其初歙人，来隶公家。”

这两篇传记的作者，都是元人，距方腊起义的年代还不算太远。刘彭寿是当时的淳安县尹，自称：“生平喜道忠烈感慨及田里遗事，且忝为长于斯职。”他为方庚写《墓亭记》，是应方庚六世孙和七世孙的要求，既是要称道方庚的“忠烈”，又是为“后之采野史者”提供材料，他的叙述，当是经过查考的。而徐直之的祖辈与方庚是亲戚关系，他的祖母是方庚的五世孙女，自称“知公(方庚)为详”，所叙方庚家事大概是因祖辈亲戚关系辗转传述下来的。他记述方腊由歙县“来隶公家”的情况，也是可以置信的。

从我们所见到的歙、淳方氏谱牒所记载的事实来看，也都说方腊是“佣人”。北宋时期，在歙县、青溪一带，方姓便已聚族而居，支派繁衍。宋、元以来，不断重修的方氏各种谱牒，保存到现在为我们所见的有五十余种。在这些方氏谱牒中，凡提及方腊的，无不说他是个“佣人”。

《桂林谱》有两处提到方腊的出身。卷三“中代行第·

方有常”条载：宋“宣和间，有歙人名腊者，佣于家。”明确记载方腊是方有常家的佣人。卷一有方象璜写的一篇谱序，记述得更为具体：“宣和间，花石纲之扰，江南汹汹。方腊为熊公（方世熊，即方有常次子）家佣，素剽悍，因民之怨，聚众为乱。”方象璜并且言明，这是他“综观先世谱牒”而了解的情况。方有常是帮源的大地主，方腊是由歙县到他家为佣的。《桂林谱》的记载，是明明白白的。

《歙淳方氏会宗统谱》（下称《统谱》）也有多处记载方腊为佣的事实。卷十二《余坡分派世系》前言中载：宣和间，方有常“遭佣人方腊叛戮全家”。同卷“方有常条”，也提到方腊“向佣於家”。同时，《统谱》还收录了《桂林谱》中方象璜的序文，肯定了方腊是方世熊的“家佣”。《统谱》是歙淳方氏各族各派会宗统一之谱，反映了这一带方氏的共同的意见。方腊是“佣人”，这是方氏各族据实记载在《统谱》中的，应该说是可信的。

我们在调查中，还发现一种极有价值的《山郭方氏族谱》抄本。其中虽未明确记载方腊的佣工身份，但却记载了方腊起义时，杀了方庚一家四十二口，并且还挖了方庚的祖坟十三穴，将挖出来的骨头扔进粪池，然后又取出用火化去。这些事实，可以印证方腊与方有常一家存在着多么尖锐对立的阶级关系。

此外，当地流传到现在的一些传说，与上述谱牒的记载也相吻合。我们在调查过程中发现，凡谈到方腊的出身，都说方腊是“桶匠”，至今尚有“方腊桶”的传说。这一带山区，以前是没有农民自己做桶出卖的。凡是桶匠，一般都沿门替人做活，属于短工、佣工一类。在今歙县唐里公社的外磻大队外磻溪（昌源下游）北岸，有一块坟地，名叫“铜锣

坟”。据传原先叫“方家村”。唐里公社、罗田公社一带传说，方腊出生在歙西，因天旱，全家逃荒到了“方家村”，并在方家村长大。他结识了一个姓杨的桶匠，学会了做桶的手艺。后来因不堪宋王朝的残酷压迫，在方家村领导过抗粮斗争，生活不下去了，才被迫到青溪去，在一个姓方的地主家做佣工。

方腊是“佣工”出身，无论从元人写的传记、方氏谱牒以及传说材料来看，都是彰彰可考的。

三

方腊的出身和他的籍贯是密切联系着的，我们搞清楚方腊的籍贯，反过来又可以进一步证明他是佣工出身。

方腊究竟是哪里人？南宋史籍如《东都事略》、《通鉴长编纪事本末》、《宋会要辑稿》等均未提及。只有《青溪寇轨》说他是睦州青溪县“塌村居人”。元代脱脱等修《宋史》时，便据此说方腊“世居县塌村”。从此，以讹传讹。

其实，方腊在青溪为佣，并非青溪人。他的原籍是在今安徽歙县。

前面提到的刘彭寿和徐直之写的两篇方庚传记，其写作年代早于《宋史》，在这两篇传记中，都明确提到方腊是“歙人”，清清楚楚地介绍他是从歙县“来隶公家”的。歙县与青溪毗邻，从歙县“来”到青溪大地主方有常家为佣，是完全可能的。《青溪寇轨》所谓“塌村居人”仅只能说明方腊来到青溪时，曾在塌村居住过而已。

刘彭寿和徐直之指出方腊是“歙人”，是有根据的。我们查阅了方氏大量族谱，研究了方姓一些世系，经过我们初

步判断，也正好与方腊为“歙人”的说法相印证。

据《统谱》等方氏谱牒记载，歙淳方氏，始祖均为东汉时的方储。北宋时期，由于子孙“蕃衍”，已形成“环岩”、“灵山”、“淪坑”、“苏碓”、“桂林”、“柘源”、“方村”、“联临”八大派。其中，七派在今安徽省歙县，仅“桂林”方氏一派在今浙江省淳安帮源。此外，在歙县的尚有问政支，在淳安的尚有赋得源（富至源）支、东郭支、富山支等。如果能够确定方腊所属支派，方腊的籍贯问题便可迎刃而解了。

《山郭方氏族谱》（下）序文中有一段话：

“真应祖庙，旌表大功，分支启族，洞源祖宫，四拾六世，至应细公，时衰命蹇，有始无终，因出方腊^①，无德无功，大逆犯上，遂失彝伦，无辜连累，避乱逃生”。

这是一条不可信的史料。但据字面解释，序文中的“真应祖庙”，是指方姓祭祀一世祖方储的祖庙；“洞源”即帮源，“洞源祖宫”，即“桂林”方的始祖方桂在帮源创建的家业；方应细与方腊都是方桂的后代，所谓方腊因“大逆犯上”，使他“遂失彝伦”，并非事实。有人认为，“洞源祖宫”是指方储的第三个儿子方洪。理由是《统谱》说方洪迁居雉山（淳安）叶乡碣头，碣头就是现在的淳安叶家公社茶碣大队，与洞源大队只隔着一里长的帮源田畈。这种看法是错误的。方洪是汉朝人，汉朝的叶乡范围很大。《三国志

^①我们在第一次调查中，见到一种《山郭方氏族谱》抄本，文内记述“因出方赖，无德无功”。在《方腊的出身和早期革命活动》一文中，我们曾推断“方赖”即方腊。后来，我们在调查中又获得一种较早的《山郭方氏族谱抄本》，此处所录，即根据这个本子，文内直记“因出方腊”。这也证明我们原来的推断是正确的。

• 吴志》卷十五《贺齐传》说，贺齐“表言以叶乡为始新县（即淳安）”，可见叶乡并非现在的叶家公社范围。竭头也不是今茶碣大队。《统谱》卷十二《余坡分派世系》方文博条有“溪子里（今歙县杞梓里）竭头村”，方文思条有“茶碣头”。茶碣也不是帮源或洞源。方文思条说方文思“迁居茶碣头，子孙复居帮源”，这里清楚地把茶碣头和帮源分开了，怎么能笼统地把竭头、茶碣、帮源看成是一个地方呢？再说，如果“洞源祖宫”是指方洪，那么从方洪到方腊已经过了五十多代一千来年了，方应细和方腊已经疏远得很了，怎么还会受到“连累”，“遂失彝伦”呢？据《统谱》记载，方氏祖先自汉至宋，迁到洞源的，只有方桂一人。《统谱》和《桂林谱》以及其他一些谱牒提到“帮源始祖”都是专指方桂而言。《统谱》方文博条有“居洞源祖宅”的话，《桂林谱》卷六《桂林十景记》有“始祖桂公居洞源”。所谓“居洞源祖宅”，即居于始祖方桂之宅。“洞源祖宅”和“洞源祖宫”，完全是一个意思。“洞源祖宫”指的是方桂，是可以肯定的。

《山郭方氏族谱》这段序文很明白地告诉我们，方腊同方桂有直接血缘关系。方腊既与方桂有血缘关系，那么，方桂的后代住地在哪里，方腊的籍贯也就应在哪里。但是，我们从《统谱》的“伦序世次总目”和“分派世系”中发现，方桂的后代有两支：一支是居住在今淳安的帮源，即桂林方。据《桂林谱》卷三“中代行第”载：方桂原住歙县苏村，于“宋仁宗天圣元年癸亥岁（1023年）迁居帮源，是为帮源始祖”；另一支是居住在今歙县的柘源，即柘源方。因为方桂在七十一岁那年（宋神宗元丰二年即1079年），携带第三子方英“复自帮源移寓歙西柘源”，所以是柘源的后代，即方桂的第三子方英的子孙。既然方桂的后代有两支，且居地各

异，方腊究竟是属桂林方？还是柘源方呢？

查方氏谱牒及有关史籍，均没有明确记载方腊所属的族派，但是，有人从《柘源方氏本宗谱》及其他材料进行推断，方腊不是桂林派，而是属于柘源派。其理由是：

第一，方腊起义后，柘源方氏遭到“连累”。《续修柘源方氏宗谱》有一篇明朝天顺年间方社昌写的《柘源方氏续家谱序》，提到自方桂“迁居柘源，越四世，（方）愚祖遭兵燹”。称“兵燹”而不称“贼寇”，认为这是指宋兵而非指“保全生灵安业”^①的方腊起义军。方愚在为《柘源谱》写的一篇序文中，介绍了自己“家世清白”，在方腊起义时受到牵连：“遭世变乱，昆弟被戮，室庐被毁，而邻里皆为榛莽之区”^②。《续修柘源方氏宗谱》卷二方禄（方愚之父）条还记载方禄曾经“广交才识之士，以保世业”。即曾为保全家族而奔走。因为方腊领导农民造反，在封建地主阶级看来，是灭九族的勾当，亲族必然害怕受到株连。和柘源方氏同处歙西相隔不远的环岩方氏、联临方氏等，在方腊起义时并未受到“连累”，而柘源方氏却遭到一场浩劫，这一事实本身，透露了方腊与柘源方氏关系的一点消息。

第二，方腊起义后，桂林方氏遭到起义农民的严重打击，被杀者达四十二口之多，只剩下方世熊、方庚、方文忠、方文毅四人。为什么杀了这么多？因为桂林方氏自方桂到方庚五代没有分家。方庚之父方有常当时是桂林方的“再大至政公”，“大宣议”，掌管整个家族。其弟与其子侄全是地主。与柘源方

①黟县《灵惠庙碑铭》。碑存安徽省博物馆。

②《歙淳方氏会宗统谱》卷一方愚于建炎四年春所写《方氏家谱序》。又见《续修柘源方氏宗谱》原序。

氏的分化、迁徙^①，有明显的不同。这在《桂林谱》、《统谱》中记载得很清楚。宋王朝镇压了方腊起义之后，对于桂林方氏大地主方庚则是破格褒奖。宋高宗曾因方庚参与镇压方腊有功，特授他为“承信郎”，这是宋王朝赏给镇压起义军的所谓“白身”刽子手的一种官位^②。同时，方庚的五个儿子也“俱以武功致通显”^③。宋王朝对于桂林方氏如此“恩礼有加”，正因为方庚这一类大地主是宋王朝的统治基础，是同祸福、共命运的。宋王朝对柘源方氏与桂林方氏这两种完全不同的态度，也反映了方腊不是桂林方氏，而是属于柘源方氏一族的。我们认为，这种看法也还缺少根据。

理清方腊的族派，是与确切证实他的出身以及出身地点紧密联系在一起的。尽管要下准确的结论，材料不足，但如果囿于旧说，认为他原籍就是“青溪人”，那么他就只能是方桂在帮源的后代，只能是桂林方氏，即是“家有漆林之饶”的地主，并为“里胥”，进而被说成是方庚之兄。于是，便把一场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歪曲成父子相残，兄弟阋墙的家庭纷争。现在看来，这是不对的。

但是，有的同志认为，方腊出生于青溪，也可称作“歙人”，因为青溪原是“歙州之东乡”。这种说法是非常牵强的。

从地理沿革来看，宋时的青溪，早就不是“歙之东乡”了。称青溪为“歙之东乡”那是汉朝的提法。到汉末三国，

①柘源方氏《閤村族谱》记载柘源方氏第三代有“方有善”者“迁方村”。《歙淳方氏会宗统谱》卷十四记载了柘源方氏第四代有方康者，“居马源坞尾”。

②《李忠定公文集》卷二《与郑少傅书》。

③《桂林方氏宗谱》卷三“中代行第”方庚条。

就把“歙之东乡”划出，另成一县了。《三国志·贺齐传》明确记载建安十三年，贺齐“表言以叶乡为始新县”，叶乡即“歙之东乡”，从此“东乡”便与歙分开，叫做始新县，而不再是“歙之东乡”或“叶乡”了。只不过那个时候，始新（淳安）与歙县尚同属一个郡，即新都郡。置郡经过，在《贺齐传》中也有记载。到隋文帝开皇九年（589年），“平陈置歙州”，辖黟、歙、海宁三县；仁寿三年（603年）又“置睦州”，辖新安（由始新改名）、遂安、桐庐三县^①。从此，就连所属的州也划开了。唐代前期歙州辖歙、休宁、黟、绩溪、婺源五县；代宗永泰二年（766年），镇压了方清起义后，“析黟及饶州之浮梁”，增设了祁门县。连同原来的五县计六县。睦州辖建德、青溪、寿昌、桐庐、分水、遂安六县^②。宋时徽州（即歙州）、严州（即睦州）所辖县与唐同。南宋初年编写的《严州图经》记载甚详。文献记载十分清楚地告诉我们：从汉末三国起，“歙之东乡”便已和歙县分离，从隋文帝时起，歙、睦二州便已分建，歙县、青溪即分别隶属歙、睦二州，自三国至宋，其间州县名称和管辖范围虽有所变化，但是，青溪一直不在歙县范围内。隋初分建歙、睦二州，青溪也不在歙州统辖之内。北宋时期，睦州属两浙西路，歙州属江南东路。方腊起义失败后，宋王朝改睦州为严州，所属的青溪县改为淳安县；改歙州为徽州。歙县、淳安两县尽管毗邻，但在行政区划上是截然分开的。正因为如此，所以唐初陈硕真起义，就被称为“睦州女子”，从来没有称为

①《隋书·地理志》下。

②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三“江南东道”、“睦州”与“歙州”条；《新唐书·地理志》五“江南道”条；又见《元和郡县志》卷二十八“江南道”四“歙州”条。